

## 单位领导说：我是从内心里佩服法轮功

【明慧网】一个经常喝酒，入歌厅、酒吧、洗浴，经常夜不归宿放荡无度的、被妻子零信任的人，一个疾病缠身的人。是如何脱胎换骨，成为一个身体健康，被众人称赞为好人品的人的呢？

### 修炼前：放荡无度、疾病缠身

在修炼法轮功前，我是一个唯利是图，贪图享受不顾及别人感受的人，在生活中吃喝玩乐，跟朋友，同事在一起经常喝酒，喝多了就折腾，歌厅，酒吧，洗浴，经常夜不归宿。父母经常在我面前叹气，担心我在外面惹祸；妻子更是不放心我在外面的所为，我只要出去，她就要问问去哪？而且还要电话核实，对我是零信任。

家庭战争接连不断，和妻子吵架是经常事，孩子更是受害者。那些年，父母的流泪，孩子的哭诉，亲友的劝阻，婚姻的破裂都没能让我回头。

在工作中，我也是个争名夺利的人，利用工作之便想方设法占便宜，多干一点工作就抱怨攀比，

谁钱拿的多了，谁谁活干的少了，领导又对谁好了，这些都能让我嫉妒，愤愤不平。不是在业务上努力，而是在领导身上打主意。每天不想怎么把工作干好，而是想着怎么算计别人。

在放荡无度的日子里，三十多岁时，我就疾病缠身，心脏严重时怦怦跳睡不着，有的时候胸闷睡着睡着就憋醒了，腰间盘严重时躺在床上几天不能下地，腿也跟着疼。一咳嗽就尿裤子，凉着点胃就反酸水。真是苦不堪言。

### 修炼后：安分守己、身心健康

自修炼法轮大法后，我按着大法真、善、忍的标准做人做事，整个人发生了脱胎换骨的变化。我从一个吃喝玩乐，夜不归宿，极端自私的人，改变成一个不抽烟、不喝酒、不赌不嫖、做事为别人着想的人。我主动做家务，并且按照修炼人的标准要求自己，遇到矛盾先找自己的不足，承担起一个做父亲、做丈夫、做儿子的责任。我现在无病一身轻，修炼这么多年没打过针吃过药，医保卡修炼后没用过。

修炼法轮大法，让我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，也使原来父母的泪眼变成现在的欢颜，原来前妻的不信任到现在妻子的放心，原来一个破碎的家现在变成和睦幸福的家，亲朋好友也都看在眼里，他们经常说的一句话就是：法轮大法好！

通过修炼，我明白了失与得的关系，在工作中看淡名利，不占便宜，不再嫉妒别人比我工资多了，领导对谁好了等等，心里再也不会愤愤不平了。在工作中接触到人无



论年龄大小，不以貌取人，以礼相待，踏实工作，认真完成领导交办的各项业务，不计较个人得失。我按大法真、善、忍标准做人，在业务往来中，不收客户的礼，不给领导送礼。有人给我送钱、送东西，我都婉言谢绝，同时也给他们讲清真相，告诉他们，是因为我修炼法轮功后我才这样做的，我告诉他们法轮功是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教人向善，做好人，是被冤枉的，天安门自焚是假的，1400例是编造的，告诉他们三退（退党、团、队）保平安的重要性。

### 众口赞

我的变化，让周围的人知道了法轮大法好。单位一位领导感慨的说：不管政府（中共）怎么打压，怎么说人家不好，你看咱们单位的某某（指我）的变化，你就知道法轮功到底好不好，我是从内心里佩服法轮功，能把他那样的人变成现在这样，你还说啥。

单位的一位同事经常和别人说：他不敢保证他儿子的人品，但他敢保证我的人品。

如今，在单位的同事和朋友圈里，大部分人明白了法轮大法好的真相，都做三退保平安了，有几个人也陆续的修炼法轮功了。◇

你知道吗

### 法轮功在中国

#### 一直是合法的

• 《国务院公报》二零一一年第二十八期刊登了《国务院新闻出版署第五号文件》说明：法轮功书籍已被解禁，属于合法出版物。

• 公安部在2000年《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》中，明确的邪教组织有14个，没有法轮功。这说明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。在这场迫害中，以《刑法》第三百条“破坏法律实施罪”诬判法轮功学员，是对法律的错用。

# 唐山市路北区河北里法轮功学员接连受到不同程度的骚扰

【明慧网】龙东派出所一些片警和街道相关工作人员受邪恶因素的胁迫，登门询问法轮功学员是否炼功，只要一开门，就给录了像，不管是法轮功学员还是家属，严重的侵犯了公民权利。大多数法轮功学员以讲真相善心回应。

在二零二二年九月底，有一个学员所住的小区办事处给她孩子打来说，现在快开“二十大”了，我们想跟你妈见个面，她孩子说：她不见你们。当时这个法轮功学员正在她孩子旁边，就说：你们迫害法轮功，对待修炼的人太邪恶了，前几年我在看守所差点被你们迫害死了，不跟你们见面，你们别找我。对方说：我们也不愿意管，是上头让的。法轮功学员说：你们这样做是在违法，你们近期还让楼上楼下的左右邻居监视我，你们是在违反国家宪法，是在犯罪。对方说，是政法委和省厅的让我们这样做的，是他们移交给我们办事处的，我们也不愿意管，他们也没有什么证据，就交给我们了。这个



法轮功学员说：不干就对了，以后别再找我了，也别让人监视我了。

二零二二年十月初，有位法轮功学员所在社区人员打电话说：警察要到你家看看你。法轮功学员说：我去找你们吧。法轮功学员来到社区，警察问还炼不炼法轮功，并开着录像，法轮功学员让他把录像关掉，他不听，法轮功学员说：既然来了，我想和你们探讨点问题，工资是谁给的？社区的人说：当然是共产党给的。法轮功学员不紧不慢的说：现在网上流传着习某说的一句话，共产党不创造财富，共产党是革命党。共产党不创造财富，那钱是从哪里来的呢，是老百姓创造出来的，老百姓养着共产党。他们若有所思，法轮功学员又

问：共产党什么时候灭亡？他们不说话。法轮功学员说：这个问题是不好回答，但善恶有报是天理，你看现在天灾人祸都来了，这个时间也不会长的，如果真那一天到来了，体制内的人怎么办，都得跟着做陪葬，我的建议是赶快跳船，不影响你的生活还能保命。警察站起来说：就这样吧。

二零二二年九月，警察到法轮功学员家，学员不在家，家属正好在门口，警察问：嫂子还炼不炼法轮功？家属说：天天炼，饭可以不吃，功不能不炼，要不她哪有这么好的身体。警察说：好就在家炼，别上外边去。

十月初，有人敲门，法轮功学员开开门，见警察正在录像，她让警察进屋里，警察想跑，她让警察进到家里，警察说：我知道你们都是好人，以前我接触的几个法轮功学员都特别好，他们不敢来，所以我才敢来。同修给他讲了真相，并帮他三退保平安。问他电话号码，他不给说：你们的人真打电话啊。

◇

## 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？

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，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，炮制了大量假新闻，号称“1400例”，用来煽动民众仇恨。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？“利诱”是惯用手段。仅举几例。

### 记者许诺：药费减半

张海青，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，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，当时挂号的人很多。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：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，就给谁先挂号，并且药费减半。张海青着急看病，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，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。结果是先挂了号，但药费没有减半。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。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，认识他的人都知道。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“罗锅

事件”。

### 二百元采访费

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，家住双桥街七十号，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。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，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，叫她照着念，并给了她二百元钱。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：“儿子确实有精神病，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，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。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，作为父母，我们必须说真话，不能昧着良心。”

### 记者：完不成任务没奖金

中共1999年7月20日迫害法轮功以后，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20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，声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，抱孩子跳进白马河。后来，

##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

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。

真实情况是：1998年5月的一天，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，她的车闸失灵，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（并没有掉进河里），一周后外伤痊愈。

2000年1月4日，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：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，我不小心掉到桥下，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。这是歪曲事实，把“莫须有”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，加得上吗？事后，我对来采访记者说：“报道失真，你得有职业道德。”记者说：“上级有任务，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！”◇